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4

#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 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修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7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文件。

现公司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修订稿)》《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6-034

#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科宏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宏芯”)持有公司股份24,024,0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3%。

● 公司股东科宏芯本次解除质押股份8,000,000股,质押股份6,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科宏芯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4.97%,占公司总股本的1.31%。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科宏芯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解除质押时间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科宏芯 | 8,000,000 | 33.30% | 1.74% | 2026年11月4日 | 24,024,026 | 5.23% | 0 | 0 | 0 |

注:1、上述数据比例均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持股数计算所得。

2、上表中“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包含本次质押股份的数量。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用途 |
|---|---|---|---|---|---|---|---|---|---|---|
| 科宏芯 | 否 | 6,000,000 | 否 | 否 | 2026年11月4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24.97% | 1.31% | 融资担保 |

二、本次质押股份情况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业务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科宏芯 | 24,024,026 | 5.23% | 0 | 6,000,000 | 24.97% | 1.31% | 0 | 0 | 0 | 0 |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的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005 证券简称:晶方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32

#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6年9月22日,同意以15.8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名激励对象授予74.77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晶方科技股权激励权益授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激励计划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晶方科技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6]第15-00006号),公司已收到本次激励计划的7名激励对象缴纳的74.77万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1,873,476元。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上述用于本次授予7名激励对象的74.77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证券类别 | 变更前数量(股) | 变更数量(股) | 变更后数量(股)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0 | 747,700 | 747,70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652,171,706 | -747,700 | 651,424,006 |
| 合计 | 652,171,706 | 0 | 652,171,706 |

注:股本结构变动最终情况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为准。

后续,公司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68

#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子公司原料药获得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纳大药厂手性药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性药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艾司奥美拉唑镁《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6YS00980),并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原辅包登记信息”平台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料药登记信息

1、化学原料药名称:艾司奥美拉唑镁

2、登记号:Y20240000888

3、申请事项: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4、包装规格:1kg/袋。3kg/袋。5kg/袋。10kg/袋。15kg/袋。25kg/袋

5、生产企业:湖南华纳大药厂手性药物有限公司

6、生产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铜官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铜官大道139号

7、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质量标准、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

8、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A

二、药品的相关情况

艾司奥美拉唑镁是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等制剂产品的原料药。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主要用于胃食管反流病(GERD);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合用药根除幽门螺杆菌;需要持续NSAID治疗的患者。

根据公司与广东彼迪药业有限公司等签署的项目合作合同,本次获批上市的艾司奥美拉唑镁原料药所有权归广东彼迪药业有限公司所有,公司不享有其所有权,仅为原料药生产企业。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手性药物公司化学原料药艾司奥美拉唑镁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充分体现了公司研发、生产和体系保障等方面的综合竞争力,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带来一定的积极影响。

受GMP符合性检查进度、市场变化及合作方产品商业化进展等因素影响,上述品种的生产销售时间及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8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改后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081,1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081,1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12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04月24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05月12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05月16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否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和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公路”)特别承诺:

1、江苏交控和招商局公路持有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高速”)的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60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2、江苏交控和招商局公路在宁沪高速2005-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议并投赞成票:宁沪高速当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85%。

(二)江苏交控、招商局公路、江苏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建设”)和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工程”)特别承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所发生的各种费用,全部由江苏交控、招商局公路、交通建设和交通工程协商承担。

公司股改限售流通股股东未存在违背承诺行为。

本次申请上市的股改限售股持有人无上市特别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是否发生变化:否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是

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变化情况已于2007年5月11日刊登在公司第一批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公告中。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是否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否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股改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宁沪高速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改中作出的承诺;宁沪高速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一)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081,100股;

(二)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11月12日;

(三)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江苏金港航运运输有限公司 | 21,000 | 0.00042% | 21,000 | 0 |
| 2 | 许如进 | 51,000 | 0.00101% | 51,000 | 0 |
| 3 | 奚建国 | 10,000 | 0.00020% | 10,000 | 0 |
| 4 | 南京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南京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5 |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0.00397% | 200,000 | 0 |
| 6 | 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 117,000 | 0.00232% | 117,000 | 0 |
| 7 | 常州市天宁区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 24,000 | 0.00048% | 24,000 | 0 |
| 8 | 南京凤光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9 |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50,100 | 0.00099% | 50,100 | 0 |
| 10 | 常州光明塑料有限公司 | 60,000 | 0.00119% | 60,000 | 0 |
| 11 | 淮阴县运输管理所 | 70,000 | 0.00139% | 70,000 | 0 |
| 12 | 南京市秦淮区商业网点开发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13 | 苏州广播电视报社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14 | 常州市国泰橡塑有限公司 | 8,000 | 0.00016% | 8,000 | 0 |
| 15 | 苏州第一电子仪器厂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16 | 殷丽萍 | 100,000 | 0.00199% | 100,000 | 0 |
| 17 | 句容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 10,000 | 0.00020% | 10,000 | 0 |
| 18 | 江阴市鞋帽有限公司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19 | 南京白下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0.00099% | 50,000 | 0 |
| 20 | 南京市白下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21 | 常州溢达服装有限公司 | 40,000 | 0.00079% | 40,000 | 0 |
| 22 | 江苏宏润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10,000 | 0.00020% | 10,000 | 0 |
| 23 | 南京市秦淮区建设局 | 50,000 | 0.00099% | 50,000 | 0 |
| 24 | 常州钟瑞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 | 0.00020% | 10,000 | 0 |
| 25 | 无锡济煜山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0.00060% | 30,000 | 0 |
| 26 | 扬州市江都区交通工程公司 | 10,000 | 0.00020% | 10,000 | 0 |
| 27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 20,000 | 0.00040% | 20,000 | 0 |
| 28 | 其他全部帐户 | 12,483,399 | 0.24780% | 0 | 12,483,399 |
| | 合计 | 13,564,499 | 0.26926% | 1,081,100 | 12,483,399 |

(四)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无

(五)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第一批流通时间为2007年5月16日,第二批流通时间定于2007年6月14日,第三批流通时间定于2007年7月27日,第四批流通时间定于2008年2月27日,第五批流通时间定于2008年10月10日,第六批流通时间定于2009年06月08日,第七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时间定于2010年03月10日上市流通,第八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时间定于2010年12月17日上市流通,第九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时间定于2011年05月20日上市流通,第十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50,000股于2011年07月29日上市流通,第十一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294,000股于2012年08月17日上市流通,第十二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3,916,600股于2013年11月06日上市流通,第十三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226,000股于2015年01月15日上市流通,第十四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785,466股于2019年8月23日上市流通,第十五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416,180股于2021年1月29日上市流通。

七、本次股本变动结构表

| 股份类别 | 变动前 | 变动数 | 变动后 |
|---|---|---|---|
| A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13,564,499 | -1,081,100 | 12,483,399 |
| A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3,802,183,001 | 1,081,100 | 3,803,264,101 |
| A股合计 | 3,815,747,500 | 0 | 3,815,747,500 |
| H股合计 | 1,222,000,000 | - | 1,222,000,000 |
| 股份合计 | 5,037,747,500 | - | 5,037,747,500 |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5

#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披露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1 | VeriSilicon Limited | 59,907,001 | 11.390999 |
| 2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34,454,307 | 6.551304 |
| 3 |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26,295,741 | 4.999996 |
| 4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1,660,484 | 4.118626 |
| 5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7,074,587 | 3.246642 |
| 6 | DAI, WAYNE WEI-MING | 8,742,507 | 1.662341 |
| 7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7,499,280 | 1.425948 |
| 8 | 嘉兴时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410,000 | 1.408972 |
| 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6,919,997 | 1.315801 |
| 10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180,000 | 1.175094 |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1 | VeriSilicon Limited | 59,907,001 | 11.390999 |
| 2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34,454,307 | 6.551304 |
| 3 |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26,295,741 | 4.999996 |
| 4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1,660,484 | 4.118626 |
| 5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7,074,587 | 3.246642 |
| 6 | DAI, WAYNE WEI-MING | 8,742,507 | 1.662341 |
| 7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7,499,280 | 1.425948 |
| 8 | 嘉兴时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410,000 | 1.408972 |
| 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6,919,997 | 1.315801 |
| 10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180,000 | 1.175094 |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6

#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 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一、说明会类型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参加此次说明会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裁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人事行政高级副总裁石雯丽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verisilic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8608521

电子邮箱:IR@verisilic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112

#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新成员后,会议通知以电话和口头通知方式发出,并经全体董事同意,同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李伍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系临时紧急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为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期限。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伍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李伍波先生简历详见2026年10月2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李伍波、梁新权(独立董事)、郭天铸(独立董事)三位董事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李伍波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王超(独立董事)、郭天铸(独立董事)、宿春翔三位董事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王超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郭天铸(独立董事)、王超(独立董事)、刘承革三位董事为提名委员会委员,郭天铸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梁新权(独立董事)、王超(独立董事)、姚艳松三位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梁新权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轮值总裁暨更换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轮值总裁尹贤先生的离职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由董事长李伍波先生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承革先生为公司轮值总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刘承革先生的简历详见2026年10月2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或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尹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轮值总裁职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承革先生。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首席财务官孙明阳先生的离职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根据总裁刘承革先生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姚艳松先生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姚艳松先生的简历详见2026年10月2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李佳黎先生的离职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根据董事长李伍波先生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李想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所必须的专业胜任能力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应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李想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想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8430133;

电子信箱:kw0702lx@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一号友谊宾馆乡园公寓23单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刘承革先生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凌振青先生、姚艳松先生、李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不分管经营业务),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凌振青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泽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杨泽辉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泽辉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8430133;

电子信箱:Zehui8787@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一号友谊宾馆乡园公寓23单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杨泽辉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补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113

#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基本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ST威领”)原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相关债务进入司法执行程序,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及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郴州中院”)公开拍卖,买受人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锑金”)竞得相关股份,并由执行法院裁定股份所有权转移所致,属于司法强制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其中,深圳中院司法拍卖涉及2,85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9%;郴州中院司法拍卖涉及1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84%。两次拍卖合计涉及12,85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3%。上海领亿持有的公司股票由31,521,281股下降至18,671,28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2.10%下降至7.16%。权益变动后,山南锑金的持股数量升至34,747,39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3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2026年10月29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至山南锑金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27日、2026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105)、《关于股东部分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7)。

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共7名,包括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其中,现有3名非独立董事李伍波先生、刘承革先生、姚艳松先生,3名独立董事梁新权先生、王超先生、郭天铸先生均由山南锑金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本次董事会改选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合计7名董事,山南锑金控制董事会过半数董事席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股东目前持股情况及公司董事会席位构成,经审慎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山南锑金,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吉兴业先生。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山南锑金持有的股权比例虽未超过30%,但其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吉兴业先生通过实际控制的山南锑金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成员选任,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基于上述事实及认定依据,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山南锑金,山南锑金系吉兴业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故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吉兴业先生。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张国新 |
| 注册资本 | 1,000.00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42200MAEJAT7P16C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金属矿石销售;选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五金产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成立时间 | 2025年5月20日 |
| 经营期限 | 2025 年5月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
| 股东情况 | 兴业银锡持股100% |
| 注册地址 |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结巴乡江北工业园区三产融合科研楼2楼14号 |
| 联系地址 |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结巴乡江北工业园区三产融合科研楼2楼14号 |
| 联系电话 | 0476-8833387 |

根据山南锑金2026年10月27日披露的《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南锑金的实际控制人为吉兴业先生。

吉兴业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姓名 | 吉兴业 |
| 曾用名 | 无 |
| 性别 | 男 |
| 国籍 | 中国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否 |
| 身份证号 | 150404195912****** |
| 通讯地址 |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公司控股股东的认定

截至2026年10月29日,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33%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26年11月4日,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共7名,包括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其中,现有3名非独立董事李伍波、刘承革、姚艳松,3名独立董事梁新权、王超、郭天铸均由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

综上,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推荐提名且当选的董事人数已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的半数,且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提名且当选的非独立董事人数已超过公司非独立董事席位的半数。结合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以及公司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的情况,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已决定了公司董事会超过半数成员选任,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2026年11月4日起,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